

## 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 1. “城管执法辅助人员经费”项目。

(1)项目概述。为保障宿州市城市管理局全体执法辅助人员工资待遇，充分发挥职工的工作积极性、创造性，最大限度的激发职工的工作潜能，按照2020年7月23日宿州市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第36号（研究市直机关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聘用人员薪酬待遇有关工作）规定，执法辅助人员薪酬待遇为每人每年4.7万元，388名城管执法辅助人员2023年共需1823.6万元。

(2)立项依据。2020年7月23日宿州市人民政府专题会议纪要第36号（研究市直机关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聘用人员薪酬待遇有关工作）规定。

(3)实施主体。宿州市城市管理局本级。

(4)起止时间。2023年1月1日-12月31日。

(5)项目内容。市城管局388名执法辅助人员全年工资。

(6)年度预算安排。1823.60万元。

(7)绩效目标。附件。

### 2. “城区夜景照明PPP”项目。

(1)项目概述。宿州市城区夜景照明PPP项目是2018年市城乡建设指挥部重点工程，项目建设内容包括：道德高地、高速出入口、城区桥梁、公厕、公交站亭、三角洲公园、沱河景观带、汴河景观带及二徐路（宿州学院门前）等景观亮

化工程，工程总投资 17249 万元。本项目合作期 10 年，其中建设期 1 年，运维期 9 年，2020 年 11 月完成工程建设内容并验收合格。2022 年为运营年第二年，2023 年初应付 2332.1 万元，现申请列入 2023 年预算。

(2)立项依据。2016 年 11 月 9 日宿州市政府第 18 次市长办公会议纪要。

(3)实施主体。宿州市城市管理局本级。

(4)起止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

(5)项目内容。计划 2023 年实现照明设施完好率 98%以上，亮灯率 98%以上，按时完成主管部门下达的工作任务。

(6)年度预算安排。2300.00 万元。

(7)绩效目标。附件。

### 3. “城市管理运行”项目。

(1)项目概述。为保证市城管局机关正常办公，需城管宣传费（含党建、纪检监察工作经费）24 万元，城区防汛、铲冰除雪经费 200 万元，环卫节 40 万元，建筑垃圾处理费 126 万元，重要活动及突击性任务开支 65 万元，法治宣传教育及律师驻队工作经费 45 万元，共计 500 万元。

(2)立项依据。《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 2022 年重点工作任务及责任分解的通知》宿政秘〔2022〕4 号；法律顾问合同等。

(3)实施主体。宿州市城市管理局本级。

(4)起止时间。2023年1月1日-12月31日。

(5)项目内容。完善城市功能，美化城市环境。为市民提供舒适的生活工作环境，营造节日氛围、提升城市品位。

(6)年度预算安排。500万元。

(7)绩效目标。附件。

#### 4. “垃圾分类”项目。

(1)项目概述。开展垃圾分类宣传进校园、进机关、进公共机构等，垃圾分类科普馆、宣教中心提升改造；建设垃圾分类智能监管平台，开展垃圾分类第三方评估，对街道、社区开展垃圾分类评估排名，监管工作配套体系建设；配置厨余垃圾就地处置设施、执法车辆配备等垃圾分类配套设施建设；对物业公司、街道、社区、相关行业从业者开展培训等。

(2)立项依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等关于依法推动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通知》(建办成〔2022〕1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省级统筹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评估办法和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评估办法的通知》(建成〔2021〕58号)、《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皖政办秘〔2021〕85号)、《安徽省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2022年度全省生活垃圾分类工作计划的通知》(皖垃分办〔2022〕1号)、《宿州市城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印发关于进一步推进宿州市城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

施方案的通知》(宿分类办〔2022〕2号)、《宿州市生活垃圾分类宣传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SZCG2020265)。

(3)实施主体。宿州市城市管理局本级。

(4)起止时间。2023年1月1日-12月31日。

(5)项目内容。开展垃圾分类宣传,提高居民垃圾分类参与率;建立垃圾分类工作评估机制;完善垃圾分类配套设施建设;开展垃圾分类教育培训,提升垃圾分类管理者、服务者、从业者的业务水平。垃圾分类宣传2023年预算100万元;垃圾分类工作监管及考核2023年预算200万元;垃圾分类配套设施建设2023年预算100万元;垃圾分类教育培训2023年预算100万元。

(6)年度预算安排。500万元。

(7)绩效目标。附件。

## 5. “排水管网及泵站运行经费”项目。

(1)项目概述。市排水公司2018年以前负责自建的3座污水提升泵站及146公里的污水管网运行、管理、维护工作,随着城市人口的增长,城区规划面积的扩大,移交给排水公司管理维护的污水管网逐年增加。截止2022年,排水公司承担6座污水提升泵站及364公里污水管网的运行、管理、维护工作,城区生活污水通过污水泵站有效输送到城南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并对排水城市污水管网水质、水量进行检测和监管。

(2)立项依据。上级文件安排。

(3)实施主体。宿州市城市管理局本级。

(4)起止时间。2023年1月1日-12月31日。

(5)项目内容。承担城区364公里污水管网及4900座污水检查井的巡查、管理、清淤、维护工作。承担城区6座污水提升泵站的运营、管理、维护，将城区生活污水收集提升输送至城南污水处理厂进行达标处理排放。受理全市排水设施管理维护方面的投诉及热线平台督办案件的处置工作。依据《宿州市主城区排水管理办法》对占压、损坏、侵害、私接等违章时间进行监管，并配合行政执法部门进行处理；根据城市排水许可证办理程序，负责组织城区排水用户接入城市排水管网的工程现场勘查及城市防洪排涝应急抢险工作。

(6)年度预算安排。670万元。

(7)绩效目标。附件。

6. “宿州市城南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理托管运营”项目。

(1)项目概述。宿州市城南污水处理厂污泥深度脱水系统一期项目由安徽省通源环境节能股份有限公司宿州分公司于2013年10月承建、2014年4月正式投入运营,该项目是16万吨市政污水处理厂污泥脱水配套工程；随着宿州市城南污水处理厂进水水量的逐年增加、进水浓度的逐年升高导致污水处理厂的产泥量较高，已经超出本系统的生产处理能力，宿州市城南污水处理厂污泥深度脱水系统二期项目于

2019年12月建设完成后投入运营。

污泥深度脱水系统整个生产工艺流程分为三大段：污泥浓缩、调理改性、高干脱水。该项目不依赖任何外加热能等条件，经过脱水后的污泥实现了减量化、稳定化和无害化。

(2)立项依据。《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2022年重点工作任务及责任分解的通知》宿政秘〔2022〕4号；法律顾问合同等。

(3)实施主体。宿州市城市管理局本级。

(4)起止时间。2023年1月1日-12月31日。

(5)项目内容。宿州市城南污水处理厂污泥深度脱水系统总设计规模150吨/天（以80%含水率计算）：一期项目污泥日处理量为50吨（以含水率80%的污泥计），二期项目污泥日处理量为100吨（以含水率80%的污泥计）。2023年全年预计处理污泥49000吨（以含水率80%的污泥计），污泥脱水处理价格为165元/吨，共计需运营处理费800.00万元。

(6)年度预算安排。800.00万元。

(7)绩效目标。附件。

## 7. “宿州市城南污水处理厂”项目。

(1)项目概述。宿州市城南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是国家“九五”重点建设项目。宿州市城南污水处理厂设计总规模为日处理生活污水16万吨，分两期实施。一期设计规模为8万吨，二期设计规模为8万吨。

(2)立项依据。市财政局相关文件。

(3)实施主体。宿州市城市管理局本级。

(4)起止时间。2023年1月1日-12月31日。

(5)项目内容。城南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设计规模为日处理城镇生活污水8万吨，总投资12729.75万元。1998年立项，2001年12月完工，2004年4月正式运行。2006年10月以TOT模式移交给重庆康达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运行管理。一期项目污水处理费单价为0.8元/吨，水量按8万吨/日结算。2023预算为2336.00万元。一期提标项目于2013年6月份开始施工，由政府投资建设。新增厌氧池、缺氧池、好氧池、转盘纤维滤池、复合二氧化氯消毒工艺。提标改造后，设计出水标准执行一级A标。2014年四月由康达宿州公司托管运行。提标项目污水处理费单价为0.12元/吨，水量按8万吨计费，2023年预算为350.00万元。城南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设计规模为日处理城镇生活污水8万吨，该项目总投资约为9700万元。于2009年年底开工建设，2013年10月份正式开始运行，并以TOT模式移交给重庆康达环保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运行管理。设计标准为一级A标。二期项目污水处理费单价为0.92元/吨，水量按8万吨/日计费。2023年预算为2686.00万元。

(6)年度预算安排。5372.00万元。

(7)绩效目标。附件。

## 8. “宿州市厨余垃圾处理”项目。

(1)项目概述。宿州市厨余垃圾处理项目由宿州海创环境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投资建设,于2020年12月3日签订了《BOT特许经营协议》及《投资协议》。项目位于宿州市埇桥区桃沟乡戴夏村,占地97.38亩(其中厨余垃圾处理项目占地20亩,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占地77.38亩)。项目规划建设日处理200t/d厨余垃圾(含100t/d餐厨垃圾和100t/d厨余垃圾,以下统称为厨余垃圾),采用“预处理(分选+提油)+厌氧发酵+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协同处置”工艺(即项目产生沼气送入厂区生活垃圾焚烧炉中进行焚烧、助燃)。项目总投资15000万元,固定资产投资14700万元,流动资金300万元,项目资金全部由企业自筹,计划于2022年1月1日投入使用。

(2)立项依据。《宿州市城乡建设指挥部会议纪要》(2020年第9号)、《宿州市城区厨余垃圾处置补充协议》。

(3)实施主体。宿州市城市管理局本级。

(4)起止时间。2023年1月1日-12月31日。

(5)项目内容。厨余垃圾处理费用330元/吨,按照保底量120吨/天计算,2023年需支付处理费 $330 \times 120 \times 365 = 1445.00$ 万元,列入2023年财政预算为1445.00万元。

(6)年度预算安排。1445.00万元。

(7)绩效目标。附件。



## 9. “宿州市区主干道照明节能改造”项目。

(1)项目概述。徽皖投新辉能源管理有限公司对宿州市城市道路照明进行节能改造，改造工程分钠灯节能改造和组合花灯节能改造两部分，钠灯节能改造工程于2016年4月6日竣工验收，检测报告确定节能款为499.00万元。组合花灯节能改造工程于2017年7月3日竣工验收，检测报告确定节能款为380.00万元。综上所述两部分节能改造2023年预算费用为879.00万元。

(2)立项依据。上级文件安排。

(3)实施主体。宿州市城市管理局本级。

(4)起止时间。2023年1月1日-12月31日。

(5)项目内容。保证全市路灯亮化率达到98%。做好市城区道路照明设施的维护和管理工作的。力争市区道路照明设施的管理有新的起色。按照市委市政府的统一要求，配合做好创文明城市相关工作。

(6)年度预算安排。879.00万元。

(7)绩效目标。附件。

## 10. “宿州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1)项目概述。宿州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位于宿州市埇桥区大泽乡宿固路与南大外环交叉口东南侧，项目一期总投资2.86亿元，建设规模为日处理600吨的机械炉排炉配套12兆瓦的凝汽式发电机组及附属设施，项目二期总投资2.71

亿元，二期工程建设规模 600t/d，配置 1×600t/d 焚烧线+1×12MW 汽轮发电机组，与一期工程形成“2 炉 2 机”配置。项目一期于 2017 年 8 月 30 日开始运行，项目二期于 2021 年 11 月 5 日开始运行。

(2)立项依据。上级文件安排。

(3)实施主体。宿州市城市管理局本级。

(4)起止时间。2023 年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

(5)项目内容。宿州皖能环保电力有限公司全年进厂垃圾量约为 40.15 万吨，根据特许经营协议中要求，按照 50 元/吨进行结算，2023 年全年垃圾费约为 2007.5 万元，申请列入 2023 年财政预算为 2007.00 万元。

(6)年度预算安排。2007.00 万元。

(7)绩效目标。附件。

11. “宿州市市政污泥处置”项目。

(1)项目概述。2016 年 7 月 18 日，宿州市人民政府与芜湖海螺投资有限公司签订的《宿州利用水泥窑协同处理固废项目合作协议》，据此，2020 年 8 月 17 日，中国海螺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向市政府递交《关于宿州市餐厨垃圾、市政污泥处置项目的请示》报告，经市主要领导批示：“由市城管局提出意见”。市城管局于 2020 年 8 月 21 日向市政府递交《关于配套建设厨余垃圾处理项目和协同处置市政污泥项目的请示》报告，经市主要领导批示：“同意办理，由分管市长

统筹推进”。经过数轮洽谈，市城管局与芜湖海螺就利用水泥窑协同处置市政污泥基本达成共识，并于2021年6月18日签订《宿州市市政污泥处置协议》。

(2)立项依据。上级文件安排。

(3)实施主体。宿州市城市管理局本级。

(4)起止时间。2023年1月1日-12月31日。

(5)项目内容。由宿州海创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负责污泥收集、运输、处理。经核算及洽谈，每吨污泥处理服务费为246元/吨，日处理污泥约80吨。按照每月核算处理量，每季度结清处理费的方式结算。2023年共需支付处理费用 $246 \times 80 \times 365 = 718.00$ 万元，共计列入2023年财政预算为718.00万元。

(6)年度预算安排。718.00万元。

(7)绩效目标。附件。

12. “宿州市再生水厂托管运营采购”项目。

(1)项目概述。城南再生水厂托管运营项目：宿州市城南再生水厂是国家“十五”规划项目和国家“节水节能”重点项目，被安徽省政府列入“861”行动计划，于2017年建成，占地60亩，总投资4680万元，设计规模6万吨/日，采用高效混凝+斜板沉淀+V型沙滤+液氯消毒工艺，出厂水主要满足企业中水回用及市政园林绿化、景观用水等需求。

(2)立项依据。上级文件安排。

(3)实施主体。宿州市城市管理局本级。

(4)起止时间。2023年1月1日-12月31日。

(5)项目内容。2018年5月11日，北京城市排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标宿州市政府关于城南再生水厂托管运营项目，并通过协议，由宿州北排水环境发展有限公司承继城南再生水厂项目托管运营的权利和义务。城南再生水厂已于2018年8月20日开始进入正式运营。委托运营期内，次月15日内按照上月运营达标处理的再生水水量(若达标水未达到保底水量 则按照保底水量支付，保底水量为运营年第一年3万吨/日，第二年4万吨/日，第三年5万吨/日，第四年至合同到期6万吨/日)。服务期限15年，合同价1467.00万元。

(6)年度预算安排。1467.00万元。

(7)绩效目标。附件。

### 13. “宿州市智慧管网 PPP” 项目。

(1)项目概述。宿州市智慧管网项目2016年10月完成了招投标等前期工作，2017年1月开始全面建设。2019年9月建设完成并验收通过。该项目采取PPP建设模式，项目运行期为10年，其中建设期2年，运维期8年。(2)立项依据。上级文件安排。

(3)实施主体。宿州市城市管理局本级。

(4)起止时间。2023年1月1日-12月31日。

(5)项目内容。全面排查 2017 年进行城市居民小区地下管线普查工作，共计探测各类管线 8321 公里，其中主次干道 4106 公里，居民小区 4215 公里，建立城市三维模型地下管线地理信息系统，形成了城市地上地下“一张图”。2018 年开展排水管道的清淤及病害检测工作，累计完成 237 公里（D800mm 以上）雨水管道、295 公里（D500mm 以上）污水管道的清淤检测工作。建成排水管道淤泥处理厂，对管道污泥进行脱水和分类，实现管道污泥减量化处置、资源化利用。完成了城市主次干道沿线的地质隐患排查 961 公里，发现地质隐患 250 余处。燃气管道安全隐患 20 处，供水管道隐患 18 处，建立了完整的城区地下管网隐患数据库。

排水防涝 安装道路积水监测设备 22 套、雨量站 10 套、河道水位 10 套、交通诱导大屏 6 块、泵站自动化设备 7 套、高空摄像机 3 套、限车架 2 套，实时获取排水管网及设施的运行状态。

供水安全 完成了水源井远控终端 134 套、供水管网监测点 88 套、水质监测 10 套、远程抄表设备 130 套、水厂自动化设备 10 套、消防栓管控设备 12 套，二次加压泵站 61 处，实现水源、水厂、管网、用户全过程监测。

燃气安全 新增安全监测终端 400 套。实时获取燃气管线的运行安全状况，保障了供气安全。

井盖安全 安装检井盖触发器 14000 个，实现了城区主次干道检查井盖的在线安全监测，避免形成“马路陷阱”。

路灯照明 建立城区路灯智能化监控系统。建设集中控制器 125 套、路灯电缆智能监控终端 5373 套，有效降低能耗，保障城市路灯亮灯率。

(6)年度预算安排。5900.00 万元。

(7)绩效目标。附件。

14.“宿州市汴北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 PPP”项目。

(1)项目概述。宿州市汴北污水处理厂于 2018 年 10 月建成并投入运行。2021 年 6 月 22 日，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中标宿州市汴北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工程 PPP 项目，项目总投资 24000 万元，其中污水处理厂（5 万吨/日）及城管局建设的 38 公里配套管网（含 2 座泵站）采用移交—运营—移交（TOT）模式运作，经营期 28 年，其他建设单位随道路建设的 70.8 公里配套管网采用委托运营（O&M）模式运作，委托运营期 8 年。2021 年 9 月 10 日，由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80%）和宿州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20%）共同出资的宿州市深水汴北水质净化有限公司（简称宿州深水汴北水质净化公司）正式成立。

宿州深水汴北水质净化公司位于宿州市埇桥区，厂区占地 117 亩，总设计污水处理规模 10 万吨/日，现已建成污水处理规模 5 万吨/日的一期工程，处理工艺采用改良 A2/O+深度处理工艺(高效沉淀、滤布过滤和次氯消毒)；该工艺首先利用活性污泥的生物凝聚、吸附和氧化作用，以分解去除污

水中有机物并兼顾除磷脱氮功能，其次在深度处理过程中采取化学混凝、氧化和物理沉淀、过滤等方法进一步提升水质；经过处理后出水水质中总氮、粪大肠杆菌指标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A标准，其余指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V类标准。

(3)实施主体。宿州市城市管理局本级。

(4)起止时间。2023年1月1日-12月31日。

(5)项目内容。一期项目污水处理费单价为1.331元/吨，2023年水量按2.5万吨/日结算，2023年污水处理服务费预算为1214.54万元；38公里配套管网(含2座泵站)的排水设施服务费单价27.49万元/(公里·年)，2023年预算为1044.62万元；其他建设单位随道路建设的70.8公里委托运营服务费单价1.50万元/(公里·年)，2023年预算为106.20万元。综上，汴北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一期项目2023年运行资金合计为2300.00万元。

(6)年度预算安排。2300.00万元。

(7)绩效目标。附件。

15. “宿州市主城区黑臭水体综合整治工程PPP”项目。

(1)项目概述。宿州市主城区黑臭水体综合整治PPP项目自2017年7月签署《宿州市主城区黑臭水体综合整治PPP项目协议》(以下简称协议)以来,宿州水环境投资建设有限公

司、宿州碧华工程有限公司及宿州北排水环境发展有限公司认真履行《协议》内容,积极承担社会责任,截至目前已有11条河道和一个中水厂经市住建局质监站、市生态环境局、市财政局、市水利局、市城管局以及市城投集团联合验收已正式转入运营。其中:一标段汇源大沟、沱河、老沱河和铁路运河分别于2019年10月、12月和2020年5月通过转运营验收;二标段环城河引河、火车站南北塘、环城河和龙河分别于2020年5月和6月通过转运营验收;三标段三八沟、宿蒙大沟、三八河和中水厂分别于2019年11月、12月和2020年5月通过转运营验收。

(2)立项依据。《关于宿州市主城区黑臭水体综合整治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宿发改审批【2017】30号)。

(3)实施主体。宿州市城市管理局本级。

(4)起止时间。2023年1月1日-12月31日。

(5)项目内容。持续降低企业生产成本、促进企业良性发展;持续改善城市环境、提升市民幸福指数;巩固建设节水型城市可持续发展。

(6)年度预算安排。27000.00万元。

(7)绩效目标。附件。